

2021 年度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3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负责辖区雨水的抽排工作；所属范围内的泵站机电设备、防洪排涝设施、排水明渠和箱涵的运行维护管理，以及上级交办的排涝应急抢险任务和其他水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设 21 个内设机构：行政办公室、生产技术科、计划财务科、劳动人事科、党群办公室、建设管理科、后湖排水站、后湖四期排水站、常青排水站、常青二期排水站、江南排水站、四新排水站、新生路排水站、罗家路排水站、罗家路二期排水站、鹦鹉洲排水站、鹦鹉湖排水站、天津路排水站、杨泗港排水站、前进路排水站、排水设施管理所。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在职实有人数 266 人，其中：事业 266.00 人。

离退休人员 25.00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5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2021 年度部门 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86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52.53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89.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26.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451.5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822.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32.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22.4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522.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1.48
总计	30	14,543.86	总计	60	14,543.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522.44	14,522.37					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9.44	1,48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04	1,463.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1.04	5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942.00	942.00					
20808	抚恤	26.40	26.4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0	2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50	92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6.50	926.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9.00	879.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50	4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51.50	2,451.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1,213.79	1,213.7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13.79	1,213.7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38.74	438.7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38.74	438.7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98.97	798.9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98.97	798.97					
213	农林水支出	8,822.13	8,822.05					0.08
21303	水利	8,822.13	8,822.05					0.08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9.12	119.1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668.01	8,667.93					0.08
2130314	防汛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87	832.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87	83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1.00	531.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50	111.5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37	19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档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22.36	8,057.81	6,464.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9.44	1,48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04	1,463.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1.04	5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42.00	942.00				
20808	抚恤	26.40	26.4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0	2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50	92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6.50	926.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9.00	879.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50	4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51.50		2,451.5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1,213.79		1,213.7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13.79		1,213.7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 出	438.74		438.7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38.74		438.74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98.97		798.9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98.97		798.97			
213	农林水支出	8,822.05	4,809.00	4,013.05			
21303	水利	8,822.05	4,809.00	4,013.05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9.12		119.1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667.93	4,809.00	3,858.93			
2130314	防汛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87	832.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87	83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1.00	531.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50	111.5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37	19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86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52.5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22.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522.37	12,869.84	1,652.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9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98	13.9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9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536.35	总计	64	14,536.35	12,883.82	1,652.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869.84	8,057.81	4,81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9.44	1,489.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04	1,463.0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1.04	5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42.00	942.00	
20808	抚恤	26.40	26.40	
2080801	死亡抚恤	26.40	26.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26.50	926.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26.50	926.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79.00	879.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7.50	47.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8.97		798.9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98.97		798.9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798.97		798.97
213	农林水支出	8,822.06	4,809.00	4,013.06
21303	水利	8,822.06	4,809.00	4,013.0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19.12		119.12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667.94	4,809.00	3,858.93
2130314	防汛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2.87	832.8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2.87	832.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1.00	531.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11.50	111.5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37	19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68.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77	310	资本性支出	37.10
30101	基本工资	1,002.76	30201	办公费	65.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38
30102	津贴补贴	3,038.00	30202	印刷费	9.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72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94.20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3.49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1.40	30207	邮电费	7.2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33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9.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04	30211	差旅费	3.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1.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0.9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1.50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32.5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28.9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1.2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6.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8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2			
人员经费合计		7,629.91	公用经费合计					427.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7.21	0.00	66	36	30	1.21	48.87		48.87	31.80	17.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52.53	1,652.53		1,652.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2.53	1,652.53		1,652.5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收入安排的支出		1,213.79	1,213.79		1,213.79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213.79	1,213.79		1,213.7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438.74	438.74		438.74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38.74	438.74		438.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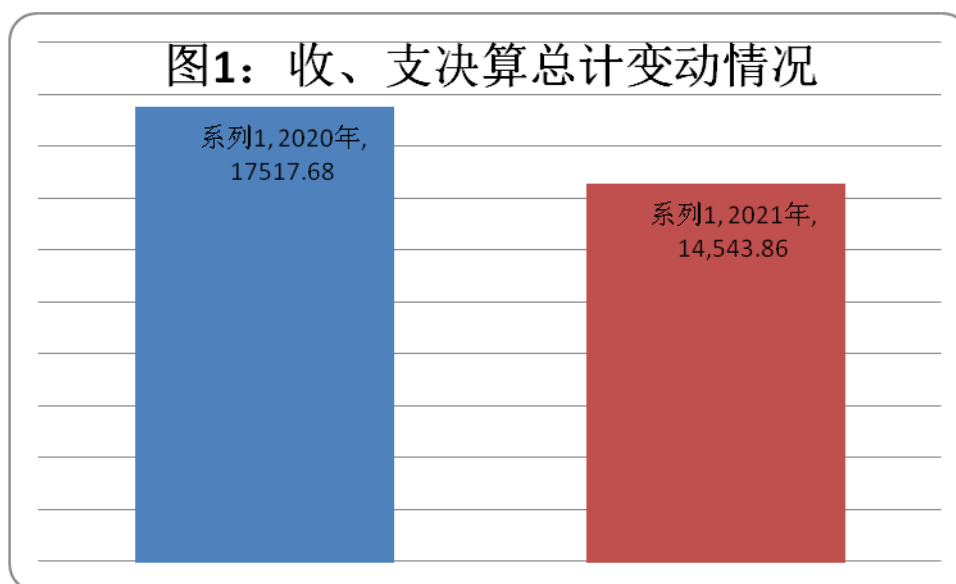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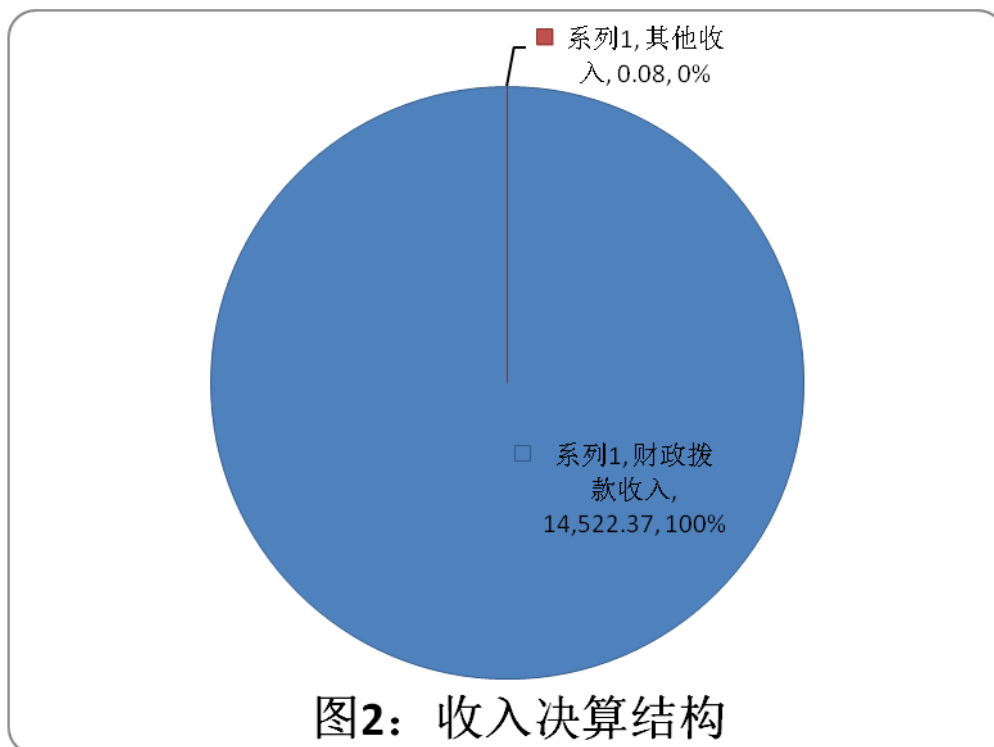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4,543.8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73.82 万元，下降 17.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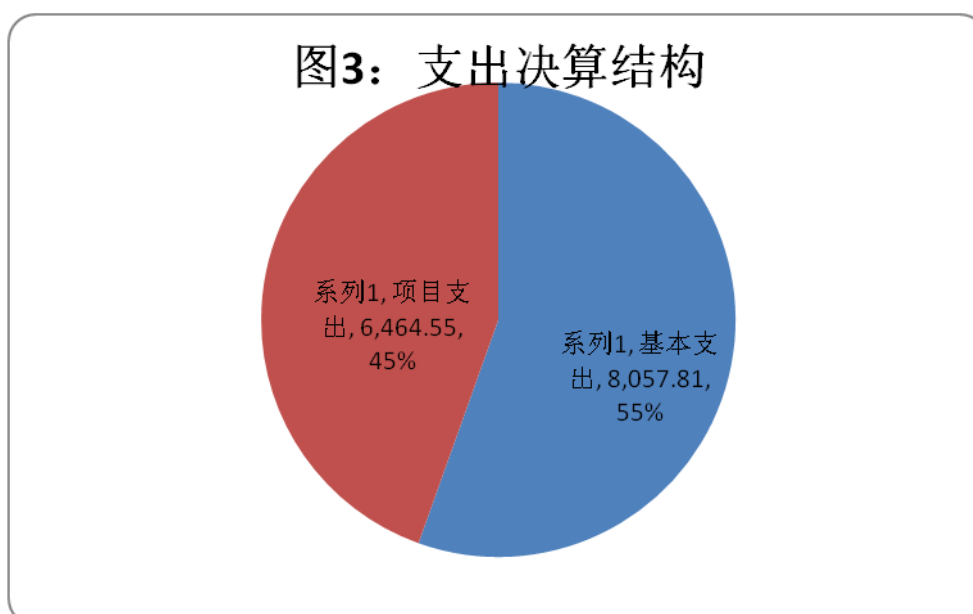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4,522.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522.37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其他收入 0.08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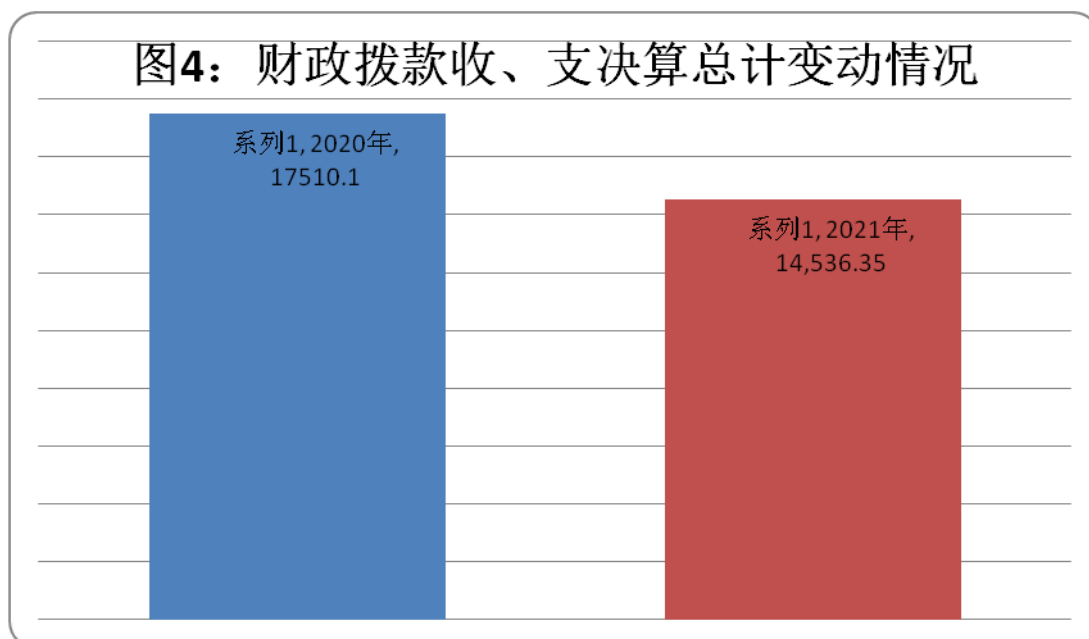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4,522.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57.81 万元, 占本年支出 55.5%; 项目支出 6,464.55 万元, 占本年支出 44.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4,536.3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73.75 万元，增长下降 17.0%。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项目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869.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6%。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10.95 万元，增长 10.4 %。主要原因是合同工参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869.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89.44 万元，占 11.6%；卫生健康（类）支出 926.5 万元，占 7.2%；城乡社区（类）支出 798.97 万元，占 6.2%；农林水（类）支出 8822.06 万元，占 68.6%；住房保障（类）支出 832.87

万元，占 6.4%。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1,662.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6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4%。其中：基本支出 8,057.81 万元，项目支出 4,812.0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市属泵站运行电费 1500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市属排水泵站水泵电机、配套机电设备、办公设备的用电，保障泵站开机率 100.0%；黄孝河明渠维护管理 200 万元，主要成效：黄孝河、机场河、罗家港明渠和大型箱涵日常养护，渠道护坡无垮塌，确保行洪渠道水流畅通；渠道护坡无垮塌，渠道流水畅通无明显阻水物；2021 年度排水设施维修改造 236.5 万元，主要成效：水泵更换台数 8 台，按期完成率 100.0%，改造设施安全运行率 100.0%；市管泵站及明渠箱涵设施运行维护管理 1922.43 万元，主要成效：所属泵站及钢坝闸的日常维护，设备完好率 90.0% 以上，泵站开机率 100.0%，全年安全生产无事故，最大限度确保服务区域不出现严重渍水；防汛排渍应急资金 119.12 万元，主要成效：对 2020 至 2021 年主汛期强降雨期间造成的损毁设施进行了修复，确保泵站安全运行；防汛补助资金 35 万元，主要成效：保证汛期正常运转和排涝工作的开展；市属泵站出水水质综合整治工程（一期）798.97 万元，主要成效：恢复了鸚鵡湖排水站截污中转功能，对老旧设备进行了更新改造，进一步改善了泵站的出水水质。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63.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9.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支出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抚恤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9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798.9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追加市属泵站出水水质综合整治工程（一期）项目。

4.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44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22.06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专项资金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832.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2.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057.8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29.93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427.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本级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67.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7%，其中：

1. 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和年初预算数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8.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1%，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31.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3%，比年初预算减少 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2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7.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9%，比年初预算减少 12.93 万元，主要原因是提倡绿色出行，减少公务用车使用。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4.65 万元；维修费 9.2 万元；保险费 3.22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

3. 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减少 1.21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产生公务接待费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增加 48.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48.87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三公

指标。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年初结转和结余，本年收入 1,652.53 万元，本年支出 1,652.53 万元，无年末结转和结余。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 城市建设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213.79 万元，主要用于 2021 年水务设施维护、汛后水利水毁应急修复支出。

(二) 城市环境卫生（类）。支出决算为 438.74 万元，主要用于分散污水应急处理项目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53.4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5.5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1.2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46.6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633.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50.3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0.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共有车辆29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6辆、其他用车1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121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

上专用设备12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3858.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在市委市政府及主管部门支持下，坚持绩效目标为导向，各项目年度执行情况良好，确保了服务区域防汛排涝安全，圆满完成 2021 年项目支出各项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无自评结果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二级项目。

1. 市属泵站运行电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市属排水泵站运行数量 14 座；机组开机率 100.0%；控制在预算内；电费支付及时率 10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经查阅被执行单位会计凭证，3 月 40#记账凭证发放在职、退休人员工资。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的执行和监管，坚持事前项目评审、事中跟踪检查、事后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2、黄孝河明渠维护管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明渠日常管理巡查覆盖率 100.0%，渠道及箱涵维护 3 条，渠道护坡无垮塌，渠道流水畅通无明显阻水物，泵站及钢坝闸设备完好率 100.0%，

黄孝河、机场河、罗家港明渠社会公众满意度 90.0%。

3、2021 年度排水设施维修改造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6.5 万元，执行数为 23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水泵更换台数 8 台，按期完成率 100.0%，改造设施安全运行率 100.0%。

4、市管泵站及明渠箱涵设施运行维护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22.43 万元，执行数为 192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泵站维护 14 座；钢坝闸维护 5 座；渠道护坡无垮塌，渠道流水畅通无明显阻水物 95%；泵站及钢坝闸设备完好率 90.0%；泵站开机率为 100.0%；渍水抽排及时率在 95.0%以上；社会公众满意度为 9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应急抢险出警时效指标年初目标值为 2 小时内，但应急抢险一般事出紧急，未能做好相应的出警记录，该指标完成值完成情况无法统计；二是渠道及箱涵维护年初目标值 5 条，实际完成 3 条，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武政办〔2014〕201 号）中排水设施建设职责分工，市级职责范围为罗家港、黄孝河、机场河三条排水明渠，另外两条黄孝河箱涵、机场河箱涵根据武汉市水务局文件武水办〔2018〕116 号、武水函〔2021〕165 号文件分别由江汉区水务和湖泊局和江岸区水务局负责日常维护和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年度目标及当年重点工作继续优化绩效指标体系，完善应急抢险制度，做好应急抢险出警记录；二是调整年初预算目标值，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武汉市水务局相关文件相应的调整年初目标值。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加强预决算过程管理。强化预算编制、

预算执行、决算编制等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的监控；加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建立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面保障排涝水

- 1、科学管理精准调度，调度抽排方案不断完善
- 2、统筹兼顾协同抽排，泵站排水效能全力发挥
- 3、强化预排腾空库容，防汛排涝压力有效缓解
- 4、全面排查迅速响应，设备安全隐患及时消除
- 5、尽锐出战保障有力，应急抢险机制发挥显著

二、协同提升水生态

- 1、不断加强明渠监督力度
- 2、狠抓落实巡查反馈问题
- 3、全面推进第方监督机制
- 4、优化提升明渠管理手段

三、规范管理强内控

- 1、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机制
- 2、抓早抓小从严从实，夯实保密及生产安全责任

3、纵深推进多措并举，进一步强化行政管理效能

四、稳步有序抓建设

1、全力加快水务项目建设，确保水务事业高质量发展

2、协调配合泵站新改扩建，确保排水能力提质增效

3、提前部署分批实施，确保泵站设备高效运转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保障排涝水	<p>1、科学管理精准调度，调度抽排方案不断完善 2、统筹兼顾协同抽排，泵站排水效能全力发挥 3、强化预排腾空库容，防汛排涝压力有效缓解 4、全面排查迅速响应，设备安全隐患及时消除 5、尽锐出战保障有力，应急抢险机制发挥显著</p>	<p>市属泵站累计运行 19365.9 台时，抽排水 42891.22 万方。1、合理确定泵站运行水位，实现泵站的精细化调度，科学调度钢坝闸和黄家大湾闸开启运行；2、在梅雨季强降雨期间，后湖三期、四期联动运行保障汉口黄孝河地区排涝安全；常青排水站与东西湖区李家墩泵站联动，保障机场河流域及东西湖区域排涝安全；新生路、前进路、罗家路排水站联动，保障东沙水系及周边区域排涝安全。3、通过调度罗家路、新生路、四新排水站科学运行，梅雨期间东沙湖水系及汉阳六湖能及时降水位腾库容，充分发挥了雨水调蓄作用；4、按照汛前制定的应急抢修预案，所有故障均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保障汛期抽排工作不受影响；5、成立应急排涝抢险工作督查组，赴相关泵站查设备运行记录，查应急排涝工作预案，查抢险人员培训台账，督促各单位扎实做好应急排涝抢险工作，参与制订了我市超标降雨研究处置工作，并结合我处实际，起草了泵站应对超标降雨的建议，同步委托相关单位开展前期研究设计工作</p>

2	协同提升水生态	<p>1、不断加强明渠监督力度 2、狠抓落实巡查反馈问题 3、全面推进第三方监督机制 4、优化提升明渠管理手段</p>	<p>1、根据《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明渠管理办法》施行“三级巡察制度”，对明渠管理部门施行“周检查、月通报、季评估、年考核”，每周对养护单位进行实地检查和督查，发现问题及时督办整改，全年检查督查 50 余次，下达督办单 10 张，集中向责任单位反馈涉渠问题 11 批，下达告知函 23 次，反馈问题共计 50 余件；2、巡查发现涉水涉渠问题均函告有关施工建设业主单位及属地监管单位，对市局下达的飞检问题整改通知立行立改，整改率 100%； 3、委托武汉市“爱我百湖”协会对黄孝河、机场河、罗家港等市管明渠提供第三方监督检查，出具调查报告 10 期，10 册，拍摄图片、视频文件 11G，组织开展“民间河长”活动，提升广大居民环保意识。委托第三方水质监测单位对市管明渠水质进行实时监测，发现水质恶化，及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以及所属各区业务主管单位，全年检测沿线排口水质 42 次； 4、多方筹备资金，购买 5 艘清漂船，组织建设 5 个停靠码头，为明渠漂浮物打捞提供高效现代化工作手段；自筹资金购买无人机、水质检测设备等先进巡查、检测设备，全方位多角度监测明渠水质；积极探索，构建市、区联动机制，实现“信息共享、责任共担、工作共推”的工作局面。</p>
3	规范管理强内控	<p>1、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机制 2、抓早抓小从严从实，夯实保密及生产安全责任 3、纵深推进多措并举，进一步强化行政管理效能</p>	<p>1、修订完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处长办公会会议制度》、《党委会议事与决策规则》，对经费管理、报销审核等方面进行了相应调整。2、按照“四不两直”的原则组织对市属泵站、市管明渠开展常规性安全生产综合检查及节假日、安全生产月等重要节点检查累计 20 余次；制定《市泵站处 2021 年排涝安全生产工作要点》，认真开展 2021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在全处范围内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演练；通过下发通知、电话督促等方式，积极推动处属各单位、各部门按要求对网络工作群进行了清理整治，我处保密工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未出现失、泄密问题。3、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p>

			提质增效,统筹开展绿化劳务集中采购工作,完成档案工作目标管理省一级复查,规范有序推进公务用车换代工作,优化升级综合业务管理平台。
4	稳步有序 抓建设	1、全力加快水务项目建设,确保水务事业高质量发展 2、协调配合泵站新改扩建,确保排水能力提质增效 3、提前部署分批实施,确保泵站设备高效运转	1、按照《2021年度武汉市排水设施维修改造项目用款计划表》、《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2020年市级第一批城建(水务)项目安排的通知》和《市水务局关于下达2020年汛后水利水毁应急修复(市直)项目资金安排的通知》的要求,加速推进项目建设,三个项目计划表中涉及我处的15个项目全部按期完工受益; 2、按照《关于下达武汉市2021年市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计划的通知》要求,处属罗家路一期泵站、新生路泵站、前进路泵站、常青一期泵站计划于今年进行新改扩建; 3、组织处属各单位对全处所辖12座市属大中型泵站的102台水泵机组、400余套电气及辅助机械设备、黄孝河、机场河(东、西渠)、罗家港等四条市管明渠及配套涵闸设施开展全面检查养护,维修存在安全隐患的设备,修复改善泵站运行设施条件。经过冬修立项调研及充分研商,先后下达两批市排水泵站管理处2020-2021年度维修改造计划,对全部泵站设施及市管明渠进行了拉网式维护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

防治等。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

第六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绩效评价报告

一、2021 年度市属泵站运行电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项目名称		市属泵站运行电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00	1500	100%	20 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属排水泵站运行数量		14	14	20 分
		质量指标	机组开机率		100%	100%	20 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2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电费支付及时率		100%	100%	20 分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1 年度黄孝河明渠维护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项目名称	黄孝河明渠维护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0	200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明渠日常管理巡查覆盖率		100%	100%	16分
			渠道及箱涵维护(条)		3	3	16分
	质量指标	渠道护坡无垮塌,渠道流水畅通无明显阻水物		95%	100%	16分	
		泵站及钢坝闸设备完好率		90%	100%	16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黄孝河、机场河、罗家港明渠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16分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1 年度排水设施维修改造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项目名称		2021 年度排水设施维修改造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36.5	236.5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个)		1	1	20分
		数量指标	水泵更换台数		8	8	20分
		实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00%	20分
		质量指标	改造设施安全运行率		100%	100%	20分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2021 年度市管泵站及明渠箱涵设施运行维护管理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填报日期：2022 年 5 月

项目名称		市管泵站及明渠箱涵设施运行维护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排水泵站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市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22.43	1922.43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维护(座)		14	14	6分
			渠道及箱涵维护(条)		5	3	3分
			钢坝闸维护(座)		5	5	5分
	质量指标	渠道护坡无垮塌,渠道流水畅通无明显阻水物		95%	100%	6分	
		泵站及钢坝闸设备完好率		90%	100%	6分	
		泵站开机率		100%	100%	6分	
	时效指标	应急抢险时效		2小时以内	-	5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渍水抽排及时率		95%以上	100%	20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90%	90%	20分
总分	97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1.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武政办〔2014〕201号）中排水设施建设职责分工，市级职责范围为罗家港、黄孝河、机场河三条排水明渠，另外两条黄孝河箱涵、机场河箱涵根据武汉市水务局文件武水办〔2018〕116号、武水函〔2021〕165号文件分别由江汉区水务和湖泊局和江岸区水务局负责日常维护和管理。</p> <p>2. 排水泵站管理处制定了相关制度及方案，但事出紧急，未能做好相应的出警记录。</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1. 完善应急抢险制度，及时做好应急抢险出警记录。</p> <p>2. 调整年初预算目标值，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武汉市水务局相关文件相应的调整年初目标值。</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